

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rural landscape. The foreground and middle ground are dominated by terraced rice fields, some of which are green and others brown, indicating different stages of cultivation. A winding river flows through the landscape on the right side. In the upper left, there is a small village with several houses and buildings. The background shows more fields and some distant structures.

湘乡市

龙洞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 年)

(公示稿)

C 目录

CONTENTS

- 01 规划总则
- 02 发展定位与目标
- 03 国土空间格局
- 04 国土空间保护
- 05 国土空间开发
- 06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
- 07 实施保障

前言

PREFACE

龙洞镇隶属于湖南省湘潭县湘乡市，地处湘乡市北部，东、北面于韶山市接壤，东南面和南面与东郊乡毗邻，西面与育塅交界，西北面与白田镇相连。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湘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湘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要求，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紧密结合龙洞镇实际，编制《湘乡市龙洞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湘乡市龙洞镇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治理、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创造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本规划是龙洞镇国土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对湘潭市、湘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龙洞镇人民政府对行政区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的具体安排，是编制村庄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01

规划总则

- 指导思想
-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机遇，全面落实中部地区崛起重大战略，持续用力打造“三个高地”，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整体谋划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龙洞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龙洞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规划包括龙洞镇行政管辖范围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为 7533.36 公顷，包括罗塘湾、垦殖场 2 个居委会，和睦村、建时村、龙洞村、长太村、石头村、大田村、楠香村、小田村、康加村、泉湖村 10 个行政村。

□ 规划期限：2021–2035 年



- 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
- 规划近期年为 2025 年；
- 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

02

发展定位与目标

■ 发展定位

■ 发展目标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目标

2025

到 2025 年，围绕产业支撑，聚焦薄弱环节，推动农业种植结构优化升级，提升乡村经济发展质量，激活乡村振兴的“动力引擎”，为乡镇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035

到 2035 年，乡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乡村面貌和基础设施大幅改善，乡村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农村发展的安全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城乡融合、乡村振兴和民生福祉显著提高，创新发展能力迈上新台阶。

03

国土空间格局

-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统筹划定国土空间控制线
-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3.1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轴、两心、三片、四园、多点”

一轴

G240 经济发展轴——湘韶公路

两心

以陈赓、谭政故居为红色文旅核心

三片

原乡田园片、原生绿谷片、城乡融合片

多点

多个乡村产业振兴点与文旅点：生态休闲园、
循环产业园、林果体验园、育才研学园……



3.2 统筹划定国土空间控制线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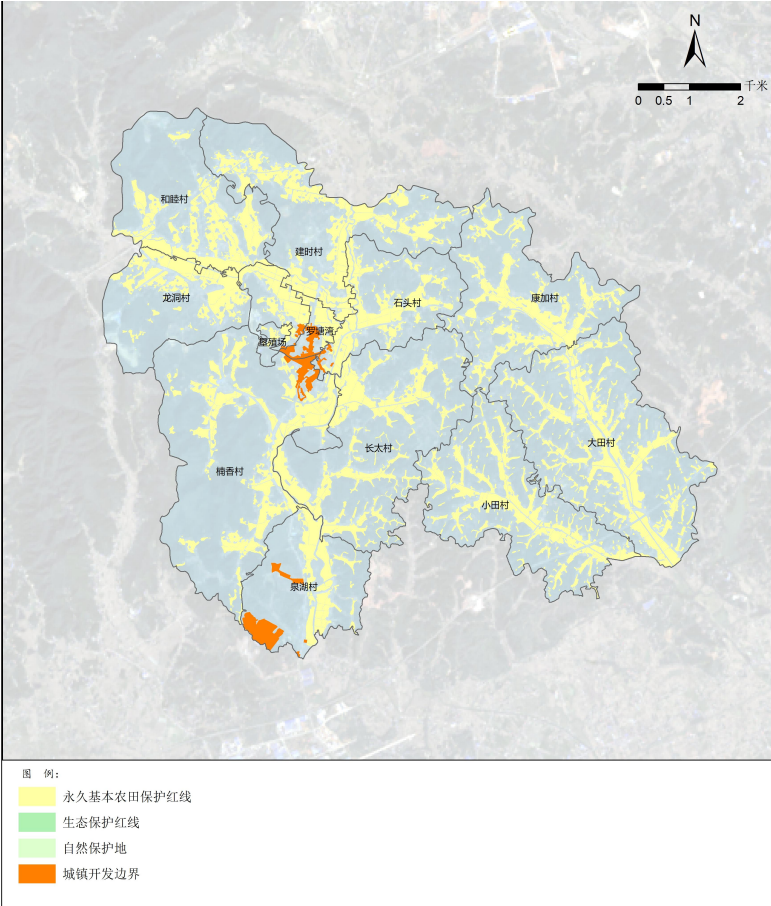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明确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规划至 2035 年，龙洞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843.97** 公顷，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087.87** 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

龙洞镇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城镇开发边界

规划至 2035 年，龙洞镇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80.93** 公顷。



3.3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开发与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础合理配置空间资源，在镇域层面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等六类一级规划分区。在城镇发展区以及乡村发展区内分别细分二级规划分区。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计表

一级规划分区	面积（公顷）	占比（%）
城镇发展区	169.42	2.25
矿产能源发展区	325.13	4.32
农田保护区	1909.1	25.34
生态控制区	342.43	4.55
乡村发展区	4787.28	63.55
总计	7533.36	100



04

国土空间保护

- 耕地资源保护
- 生态环境保护
-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4.1 科学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规划至 2035 年，龙洞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843.97** 公顷。
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087.87** 公顷。

耕地资源保护一览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名称	耕地保有量	永久基本农田
大田村	286.44	268.56
和睦村	174.66	165.29
建时村	224.02	212.63
康加村	181.82	173.82
垦殖场居委会	8.18	7.99
龙洞村	127.99	114.45
罗塘湾居委会	38.55	26.49
楠香村	273.78	212.91
泉湖村	137.12	88.39
石头村	201.03	184.62
小田村	191.90	182.17
长太村	242.38	206.66
总计	2087.87	1843.97

4.2 生态环境保护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龙洞镇公益林总面积925.1公顷，其中国家公益林651.6公顷，地方公益林273.5公顷。

4.3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严格保护镇域内历史文化遗产，严控文物保护范围内建设活动。

历史文化遗产一览表

序号	保护名称	保护级别	地址
1	中共城前支部	县级	建时村
2	谭政故居遗址	县级	楠香村
3	陈赓故居	省级	泉湖村
4	剪刀桥	县级	泉湖村



05

国土空间开发

- 镇村体系规划
- 综合交通规划
- 设施配套
- 近期建设项目



5.1 镇村体系规划

结合龙洞镇各村的区位条件和资源禀赋，规划“**中心村—一般村**”二级镇村等级规模结构。规划村庄类型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其他类**三类。

村庄等级规划一览表

序号	村名	等级	村庄类型
1	建时村	中心村	集聚提升类
2	楠香村		集聚提升类
3	长太村		集聚提升类
4	大田村		集聚提升类
5	和睦村	一般村	其他类
6	龙洞村		其他类
7	石头村		其他类
8	小田村		其他类
9	康加村		其他类
10	泉湖村		城郊融合类
11	垦殖场居委会		其他类
12	罗塘湾居委会		其他类

5.2 综合交通规划

至 2035 年，规划形成 **“一横一纵多支”** 镇域
交通路网体系



5.3 设施配套

给排水工程。规划**新增 1 座水厂**，规模 3600 吨/天。规划镇区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同时**新增 1 座污水处理厂**，规模 2200 吨/天。

燃气设施。规划在泉湖村南部建设应急气源点，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中石油潭耒邵天然气管道工程（湘乡段）**。

环卫规划。在镇区布局 1 处垃圾转运站、垃圾焚烧发电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暂存点，农村各居民点按半径设垃圾收集转运点。

其他。进行现状保留，按照相应规范标准进行功能完善及管控。

06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



6.1 国土综合整治

一、农用地整理

至 2035 年，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

二、建设用地整理

至 2035 年，对全域低效用地，规划采用逐步清退，选址搬迁措施整治低效用地。

国土综合整治表

项目名称			建设时序	涉及区域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理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1-2035	康加村、小田村、楠香村、泉湖村
	建设用地整理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项目	2021-2035	大田村、和睦村、建时村、康加村、楠香村、龙洞村、泉湖村、小田村、长太村

6.2 生态保护修复

一、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重点保护菜石江等水体生态环境。

二、山体保育与修复

逐步恢复破损森林，使林地覆盖绝大多数坡度 15 度以上地区；对坡度 25%以上山地和重要生态绿地实施保育措施，防止毁林开田，通过割除灌草、补植补造等工措施，提高森林生态系统自身恢复能力，引导森林的稳定健康发育。

三、矿山生态修复

对全镇矿山生态环境进行全面系统调查，摸清现状，查明问题，坚持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的方式，分类施策，实施精准保护修复和治理。推进龙洞镇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据此开展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的评估、治理工作，依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方案实施治理，主要涉及区域有长太村、石头村、龙洞村、和睦村。

07

实施保障



7.1 实施保障

■ 建立健全规划对接协调机制

■ 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建立规划“监测—评估—调整”机制。

——建立规划监督管理机制。

——建立规划社会参与机制。

——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